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12月5日上午11:00在公司总裁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12年11月27日分别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萍女士主持，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所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同意票3票，占全体监事的100%；弃权票0票，占全体监事的0%；反对票0票，占全体监事的0%。

上述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符合客观事实和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实施地点的变更对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有利于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同意票 3 票，占全体监事的 100%；弃权票 0 票，占全体监事的 0%；反对票 0 票，占全体监事的 0%。

上述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相关公告。

备查文件：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2 年 12 月 5 日